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201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結果

會議投票結果

根據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1月12日的201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知(「會議通知」)，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於2014年2月27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海淀區中關村南大街1號友誼賓館瑞賓樓二層一號會議室召開，董文標董事長書面委託洪崎副董事長主持了會議。

本公司於會議召開相關的暫停過戶登記期間開始前一個交易日即2014年1月27日已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8,366,193,981股，其中有權出席並可於會議對決議案投票的總股份數為20,779,468,739股。就會議決議案進行表決時，持有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的股東應當回避表決，此類股東持有7,586,725,242股股份。沒有股東須放棄表決贊成。此外，於本公司寄發的該等通函(定義見下文)中，並無股東表示有意投票反對相關決議案或放棄投票。現場出席會議及通過網絡投票的有表決權的股東及授權代表共2,871人，持有10,175,913,682股股份，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48.97%。其中，A股股東或授權代表有2,866人，持有8,005,401,994股A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總股數的38.53%；H股股東或授權代表有5人，持有2,170,511,688股H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總股數的10.44%。

本公司部分董事、監事和高管人員列席了會議，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規定。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兩名股東代表、一名監事以及國浩律師(北京)事務所張麗欣律師，負責會議的監票與計票。

下述特別決議案未獲本次會議通過，投票結果如下：

| 特別決議案 | 投票數目及佔總票數的百分比 | | |
|---|-------------------------------|-------------------------------|-------------------------------|
| | 贊成股數 (比例) | 反對股數 (比例) | 棄權股數 (比例) |
| 1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轉股價格向下修正的議案 | 4,643,972,181 (45.636906%) | 4,113,056,414 (40.419529%) | 1,418,885,087 (13.943565%) |
| 由於決議案獲出席會議的股東(包括授權代表)所持有效表決票少於三分之二贊成，此項特別決議案未獲正式通過。 | | | |

關於會議所審議決議案的詳細內容，各位股東可參見會議通知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1月12日的通函(「該等通函」)。會議通知及該等通函可在本公司網站(www.cmbc.com.cn)下載。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該等通函所用詞彙在本公告具有相同涵義。

律師見證情況

會議經國浩律師(北京)事務所見證，並出具了法律意見，認為會議的召集與召開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會議人員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國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會議通過的決議合法有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文標

2014年2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董文標、洪崎及梁玉堂；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宏偉、盧志強、劉永好、王玉貴、史玉柱、王航、王軍輝、吳迪及郭廣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秦榮生、王立華、韓建旻、鄭海泉、巴曙松及尤蘭田。